

证券代码：871458

证券简称：一火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库存商品核销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一火科技”）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库存商品损失的议案》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销资产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要求，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因市场项目需求变更、产品变更换代等原因导致淘汰报废的存货予以核销，本次核销的存货金额为人民币2,731,085.84元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资产核销符合事实，并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，各位董事认真检查了本次资产核销情况，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真实反馈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同时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。公司董事会认为该资产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核销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，各位监事认真核查了本次资产核销情况，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真实反馈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同时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。公司监事会认为该资产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核销。

四、本次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：

本次资产核销符合事实，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并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，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，同时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《存货报废核销清单》。

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

存货报废核销清单

序号	账套	资产形态	产品分类	账面价值	清理原因	净损失
1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电动产品配件	55,043.99	滞销5年以上	51,074.44
2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缝纫机配套产品	26,422.36	滞销5年以上	24,516.83
3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其他类	50,751.12	滞销5年以上	47,091.13
4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锁具配件	140,994.36	滞销5年以上	130,826.34
5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消费电子配件	1,844,698.88	滞销5年以上	1,833,603.41
6	浙江一火	库存商品	医疗器械配件	19,403.46	滞销5年以上	18,004.15
小计				2,137,314.17		2,105,116.30

序号	账套	资产形态	产品分类	账面价值	清理原因	净损失
1	昆山一火	库存商品	缝纫机配套产品	167,566.85	滞销5年以上	167,566.85
2	昆山一火	库存商品	锁具配件	10,622.47	滞销5年以上	10,622.47
3	昆山一火	库存商品	消费电子配件	415,582.35	滞销5年以上	415,582.35
小计				593,771.67		593,771.67

注：浙江一火指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昆山一火指昆山一火高新技术有限公司